

证券代码：688066
债券代码：118027

证券简称：*ST 航图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公告编号：2026-069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跨越
5%刻度暨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投资者王宇翔及其一致行动人张燕女士和北京航星盈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 比例减少 ☒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23.66%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9.71%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 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 否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 份	☒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 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张燕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 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北京航星盈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u>91110108318259637L</u> ☐ 不适用
王宇翔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跨越 5% 刻度暨 1% 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可转债“宏图转债”自2023年6月2日开始转股，自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转股43,524,124股，公司总股本从263,329,417股增加至306,853,541股，导致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近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收到山东省海阳市人民法院裁决书通知，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张燕女士被司法拍卖的 1,835,286 股公司股份已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完成过户登记。过户登记完成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张燕女士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变为 46,813,738 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比例降至 15.26%。实际控制人王宇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燕女士和北京航星盈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变更为 60,478,025 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比例降至 19.71%。

综上所述,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权益变动跨越 5%整数倍暨 1% 的整倍数。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 (万股)	变动前比例 (%)	变动后股数 (万股)	变动后比例 (%)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 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 (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张燕	4,864.9024	18.47	4,681.3738	15.26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 <u>司法拍卖、被动稀释</u>	2026/07/01 - 2026/09/30	/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北京航 星盈创 科技中 心（有 限合 伙）	611.1406	2.32	611.1406	1.99	未发生直 接持股变 动的主体 存在持股 比例被动 稀释的情 况	2026/07/01 - 2026/09/30	/
王宇翔	755.2881	2.87	755.2881	2.46		2026/07/01 - 2026/09/30	/
合计	6,231.3311	23.66	6,047.8025	19.71	/	/	/

注：上述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比例按照公司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263,329,417 股计算，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比例按照截至公司 2026 年 9 月 30 日的总股本 306,853,541 股计算。

三、 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执行法院裁定导致的被动减持以及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的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将密切关注股东权益变动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四条及第二十二条规定，通过司法扣划等非交易过户方式受让上市公司大股东相关股份的，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据此，本次司法拍卖的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减持。除此之外，本次拍卖完成后，买受人后续减持股票需要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同时买受人还需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五）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宇翔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燕女士合计被冻结及轮候冻结股份 54,366,619 股（已剔除本次过户的股份），占实

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股份 60,478,025 股的比例为 89.89%，占公司最新总股本的 17.72%。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股份数量占其持股总数和公司股本总数比例较高，如后续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败诉，或者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法采取有效的解决措施，不排除该部分冻结股份未来将被司法处置，可能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产生影响。

（六）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9 日